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海科 五專 110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共同必修課程	語文領域	32學分	國語文(一)	3	3	國語文(二)	3	3	國語文(三)	3	3	國語文(四)	3	3			應用文	2	2					
		英語文(一)	3	3	英語文(二)	3	3	英語文(三)	3	3	英語文(四)	3	3	英語文(五)	3	3	英語文(六)	3	3					
	領數學	16學分	數學(一)	4	4	數學(二)	4	4	數學(三)	2	2	數學(四)	2	2	微積分(一)	2	2	微積分(二)	2	2				
	領社會	6學分	地理	2	2			歷史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科學領域	10學分	化學(一)	1	1	化學(二)	1	1																
			化學實驗(一)	1	2	化學實驗(二)	1	2																
			物理(一)	2	2	物理(二)	2	2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領藝術	4學分	美術	2	2	音樂	2	2																
	領活動綜合	2學分	法律與生活	2	2																			
	領科技	2學分			資訊科技	2	2																	
	育健康與體	2學分	健康與護理	2	2																			
		16學分	體育(一)	2	2	體育(二)	2	2	體育(三)	2	2	體育(四)	2	2	體育(五)	2	2	體育(六)	2	2	體育(七)	2	2	體育(八)
其他	2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一)	1	1	全民國防教育(二)	1	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海科 五專 110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必修	專業必修	應修學分數 115學分	人員求生技能	1	2	電子學	2	2	地文航海學(一)	2	2	地文航海學(二)	2	2	地文航海學(三)	2	2	地文航海學(四)	2	2	天文航海學(一)	3	3	天文航海學(二)	3	3					航海學綜論	2	2
			基礎海事英文(一)	2	2	基礎海事英文(二)	2	2	基礎海事英文(三)	2	2	基礎海事英文(四)	1	2	航海英文(一)	2	2	航海英文(二)	2	2	電子航海	2	2	資訊軟體應用	2	2					整合航海系統	2	2
			基礎急救	1	2	防火及基礎滅火	1	2	船藝學(一)	2	2	船藝學(二)	2	2	應急措施與搜救	2	2	海圖作業	2	2	電子航海實習	1	2	航行安全	2	2					內燃機	2	2
						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	1	2	船藝實習(一)	1	2	船藝實習(二)	1	2	海事法規	2	2	航海氣象學	2	2	貨物作業(一)	2	2	貨物作業(二)	2	2					國際安全管理章程	2	2
								羅經學	2	2	海上人命安全公約	2	2	船舶構造	2	2	船舶穩度	2	2	雷達航海	2	2	操船學	2	2					航運業務	2	2	
								羅經實習	1	2	海洋學	2	2	避碰規則與航行當值	2	2	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	2	2	雷達航海實習	1	2	操船模擬	1	2					船舶自動控制系統	2	2	
								船用電學	2	2	救生艇筏及救難艇操縱	1	2			船舶通訊	2	2	航海英文實作	2	2	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	2	2									
															避碰規則實務應用	2	2	海上遇險與安全系統	2	2	領導統御及駕駛臺資源管理	2	2										
															球面三角	2	2	海上遇險與安全系統實習	1	2	航海規劃	2	2										
																		航海氣象應用	2	2	船務規章	2	2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海科 五專 110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專業課程	一般選修												海商法	2	2																																	
							自然科學概論	2	2	計算機應用	2	2	應用日文	2	2	英語會話(一)	2	2	英語會話(二)	2	2	視聽英語(一)	1	2	視聽英語(二)	1	2																					
							英文打字	1	2	基礎日文	2	2	經濟學	2	2	基礎日文會話	2	2				物流概論	2	2	國際禮儀	2	2																					
							資料處理	2	2													企業管理	2	2	統計學(二)	2	2																					
																						統計學(一)	2	2	輔機	2	2																					
																											數學應用	2	2																			
	選修	應修學分數20學分						保全職責	2	2	港埠經營	2	2	動力小艇	1	2	棧埠管理	2	2	海上保險	2	2	複合運送	2	2	輪機實務與安全	2	2																				
																												進階滅火	2	2	醫療急救	2	2	運輸學	2	2	客輪運送	2	2	STCW國際公約	2	2	海上交通工程概論	2	2			
																																						國際貿易	2	2			航海程式設計	2	2	港勤船舶操縱	2	2
																																									海上交通管理	2	2	AMOS系統	2	2		
																																										航運風險管理	2	2	船舶配艙系統	2	2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海科 五專 110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專業選修																		國際海事勞工公約	2	2	船舶工務管理	2	2	
																		學期實習-海上甲板實習(一)	3	3	海巡法規	2	2	
																		學期實習-海上船舶文書實習(一)	3	3	學期實習-海上甲板實習(二)	3	3	
																		學期實習-海上裝卸貨實習(一)	3	3	學期實習-海上船舶文書實習(二)	3	3	
																		學期實習-海上駕駛台實習(一)	3	3	學期實習-海上裝卸貨實習(二)	3	3	
																		學期實習	9	9	學期實習-海上駕駛台實習(二)	3	3	
																		學年實習	9	9	學期實習	9	9	
																							學年實習	9

備註：

一、畢業總學分數為227學分。

二、共同必修課程92學分。

三、專業課程必修115學分，專業課程選修20學分。

四、系所訂定條件（學程、檢定、證照、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

(一)本系附設五專學生於五上學期得選修「海上實習」12學分，實習天數至少半年，未選修海上實習之同學須於五上學期在校選修科目。

(二)基礎訓練課程及進階訓練課程系上只教授堂課的部份不含實作，如同學欲取得基礎訓練證書及進階訓練證書將另由船員訓練中心安排於假日或寒暑假協助開設實作訓練班，所需之實作費用及發證費須由同學自行支付。

(三)選修之專業選修至少19學分以上。